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JINHUI HOLDINGS COMPANY LIMITED

金輝集團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37

海外管制公佈

JINHUI SHIPPING AND TRANSPORTATION LIMITED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季度之第四季度報告

及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初步全年業績

本海外管制公佈乃金輝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09條及第13.10(B)條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之規定而發出。

請參閱隨附本公司擁有約55.69%權益之附屬公司Jinhui Shipping and Transportation Limited（「Jinhui Shipping」）按照奧斯陸證券交易所之規定而於二零二零年二月二十八日透過奧斯陸證券交易所發表之公佈。

隨附Jinhui Shipping及其附屬公司之未經審核綜合業績，其採用之主要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乃根據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頒佈之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而編製。

本公司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金輝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吳少輝

香港，二零二零年二月二十八日

於本公佈日期，金輝集團有限公司之執行董事為吳少輝、吳錦華、吳其鴻及何淑蓮；及金輝集團有限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崔建華、徐志賢及邱威廉。



JINHUI SHIPPING AND TRANSPORTATION LIMITED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季度
之第四季度報告
及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之初步全年業績

概要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年內營業收入：六千三百萬美元

➤ 年內溢利淨額：四百萬美元

➤ 每股基本盈利：0.041 美元

➤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資本負債比率：14%

二零一九年第四季度

➤ 季內營業收入：二千萬美元

➤ 季內溢利淨額：六百萬美元

➤ 每股基本盈利：0.052 美元

Jinhui Shipping and Transportation Limited (「本公司」) 之董事會欣然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本集團」)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季度及年度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業績。

第四季度及全年業績

二零一九年第四季之營業收入對比二零一八年同季之 17,716,000 美元上升 12% 至 19,790,000 美元。本公司於本季錄得綜合溢利淨額 5,649,000 美元，對比二零一八年同季之綜合虧損淨額為 3,076,000 美元。二零一九年第四季之每股基本盈利為 0.052 美元，而二零一八年同季之每股基本虧損為 0.028 美元。

二零一九年之營業收入對比二零一八年之 76,113,000 美元下降 17% 至 63,160,000 美元。本公司於二零一九年錄得綜合溢利淨額 4,495,000 美元，而二零一八年則錄得綜合溢利淨額 8,713,000 美元，其中包括出售自置船舶所得之收益淨額 5,437,000 美元。年內之每股基本盈利為 0.041 美元，對比二零一八年之每股基本盈利為 0.080 美元。

年內，本集團訂立兩份協議向兩位買方出售兩艘船舶，其中就餘額約四百四十萬美元及四百萬美元之付款條款為須於三年內償還。為確保買方履行及遵守所有契約，買方已以本集團為第一優先抵押權人訂立該等船舶之船舶抵押契約。

年內，本集團訂立六份貸款協議，根據該等協議本集團同意提供六項共三千八百萬美元之貸款，而該等貸款須於三年至五年內償還。該等貸款具有抵押，而由獨立合資格評估事務所評估之抵押船舶價值約為六千一百四十萬美元。

股息

董事會經決議就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不建議派發任何末期股息。由於年內並無應付之中期股息，二零一九年全年將無任何股息派發。

業務回顧

二零一九年第四季。 第四季之散裝乾貨航運市場仍充滿挑戰。於季初，市場運費受到次要散裝乾貨貿易及中國鐵礦砂持續進口之支持下，波羅的海航運指數於十月初以 1,823 點開市，並持續攀升至季內最高之 1,929 點，及後於十二月回軟，並於十二月底以 1,090 點收市。二零一九年第四季之波羅的海航運指數平均為 1,562 點，對比二零一八年同季為 1,363 點。

二零一九年第四季之營業收入為 19,790,000 美元，對比二零一八年同季之 17,716,000 美元上升 12%。季內營業收入上升主要由於第四季市場運費上升，而本集團之自置船舶於二零一九年第四季所賺取之每天平均之相對期租租金增加至 11,419 美元，對比二零一八年同季為 9,815 美元。

	二零一九年 第四季 美元	二零一八年 第四季 美元	二零一九年 美元	二零一八年 美元
自置船舶每天平均之相對期租租金				
超巴拿馬型船隊	12,122	12,072	9,628	11,689
超級大靈便型船隊	11,336	9,559	9,522	9,743
平均	11,419	9,815	9,533	9,922

於二零一九年第四季，本集團進一步訂立四份貸款協議，根據該等協議本集團同意分別向四位借方提供四項各為七百萬美元之貸款，而該等貸款須於為五年內償還。該等貸款具有交叉抵押，而由獨立合資格評估事務所評估之抵押船舶價值約為四千三百七十萬美元。

船務相關開支由二零一八年第四季之 9,622,000 美元稍微減少至本季之 9,400,000 美元。船舶每天營運成本由二零一八年第四季之 4,537 美元稍微下降至二零一九年第四季之 4,467 美元。吾等將會繼續努力減低成本，並致力於與其他市場持分者比較下，維持具高度競爭力之成本架構。

其他經營開支由二零一八年第四季之 5,023,000 美元下降至本季之 1,611,000 美元。開支下降乃由於本集團於二零一八年第四季錄得按公平價值列賬及在損益表處理之財務資產之虧損淨額 3,265,000 美元，對比二零一九年同季已包括於其他經營收入之收益淨額為 2,896,000 美元。

雖然本集團於二零一九年第四季錄得按公平價值列賬及在損益表處理之財務資產之溢利淨額 2,896,000 美元，鑑於中美貿易戰之負面影響加劇金融市場之動盪，及近期冠狀病毒於不同地區爆發，加上展望利率會出現變動，吾等會保持謹慎態度。

財務成本由二零一八年第四季之 822,000 美元增加至二零一九年第四季之 1,115,000 美元。財務成本增加主要由於利率上升，及對比二零一八年同季新增有抵押銀行貸款有所增加。

二零一九年。由於巴西礦壩崩塌引致遠洋鐵礦砂出口活動對散裝乾貨船舶之需求暴跌，散裝乾貨航運市場於本年初仍然疲弱。市場運費，尤其以好望角型船舶，於本年第一季急劇下跌。波羅的海航運指數於一月初以 **1,271** 點開市，並於三月底以 **689** 點收市。於第二季，因船舶增長有限及散裝乾貨商品之海運貿易穩定下來，散裝乾貨航運市場表現穩定改善，而波羅的海航運指數於本年第二季末攀升至 **1,354** 點。主要受到次要散裝乾貨貿易強勁及中國鐵礦砂持續進口之推動下，散裝乾貨運費於下半年穩定改善。波羅的海航運指數於第三季繼續攀升至最高之 **2,518** 點，及後於十二月回軟，並於十二月底以 **1,090** 點收市。由於散裝乾貨商品貿易因年底假期及農曆新年臨近而開始減慢，以及因地緣政治緊張局勢加劇而產生之宏觀經濟擔憂，尤其中美貿易糾紛，對情緒產生負面影響，並拖累增長及復甦遠低於預期，令十二月貨運量和運費呈下降趨勢。

二零一九年之營業收入對比二零一八年之 **76,113,000** 美元減少 **17%** 至 **63,160,000** 美元。本公司於二零一九年錄得綜合溢利淨額 **4,495,000** 美元，而二零一八年則錄得綜合溢利淨額 **8,713,000** 美元，其中包括出售自置船舶所得之收益淨額 **5,437,000** 美元。本集團之自置船舶於二零一九年所賺取之每天平均之相對期租租金下降 **4%** 至 **9,533** 美元，對比二零一八年為 **9,922** 美元。年內之每股基本盈利為 **0.041** 美元，對比二零一八年之每股基本盈利為 **0.080** 美元。

由於股息收入及來自有關一位租船人毀約而產生之賠償收入增加，其他經營收入由二零一八年之 **6,182,000** 美元增加至二零一九年之 **7,855,000** 美元。二零一九年之其他經營收入亦包括按公平價值列賬及在損益表處理之財務資產錄得收益淨額 **1,498,000** 美元，而於二零一八年按公平價值列賬及在損益表處理之財務資產則確認虧損淨額 **3,920,000** 美元，並已包括於其他經營開支內。

二零一九年之利息收入增加至 **3,694,000** 美元，對比二零一八年為 **1,230,000** 美元。利息收入增加乃由於上市債務證券組合增加所帶來之利息收入，以及來自應收貸款之穩定利息收入，此等資產抵押融資有助減輕核心航運業務之週期性。

本集團於二零一九年四月就以總代價 **12,000,000** 美元收購兩艘超級大靈便型船舶分別訂立協議。第一艘船舶已於二零一九年五月交付予本集團。然而，由於第二賣方未能履行第二份協議之其中一項關於及時交付第二艘船舶之條款，根據第二份協議收購第二艘船舶已於二零一九年六月被終止。由托管代理已收取之首期按金 **625,000** 美元已根據第二份協議之條款退還予本集團。

年內，本集團訂立兩份協議向兩位買方出售兩艘船舶，其中就餘額約四百四十萬美元及四百萬美元之付款條款為須於三年內償還。為確保買方履行及遵守所有契約，買方已以本集團為第一優先抵押權人訂立該等船舶之船舶抵押契約。

年內，本集團訂立六份貸款協議，根據該等協議本集團同意提供六項共三千八百萬美元之貸款，而該等貸款須於為三年至五年內償還。該等貸款具有抵押，而由獨立合資格評估事務所評估之抵押船舶價值約為六千一百四十萬美元。

船務相關開支由二零一八年之 **37,877,000** 美元下降至本年之 **32,684,000** 美元。開支減少主要由於自置船舶數目減少。船舶每天營運成本由二零一八年之 **4,028** 美元稍微下降 **3%** 至二零一九年之 **3,927** 美元。吾等將會繼續努力減低成本，並致力於與其他市場持分者比較下，維持具高度競爭力之成本架構。

二零一九年之財務成本增加至 **4,323,000** 美元，對比二零一八年為 **3,161,000** 美元。財務成本增加主要由於利率上升，及對比二零一八年新增有抵押銀行貸款有所增加。

財務回顧

年內，新增物業、機器及設備之資本支出為 **8,942,000** 美元（二零一八年：**5,218,000** 美元）及投資物業之資本支出為 **5,195,000** 美元（二零一八年：**8,774,000** 美元）。

於二零一八年四月二十日，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共同投資者」）訂立共同投資文件，共同投資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上海靜安中央商務區上海金融街中心 **3** 棟之物業項目，而根據共同投資文件，共同投資者承諾以 **10,000,000** 美元購入共同投資公司之控股公司之無投票權及可參與分紅之 **A** 類股份。年內，共同投資者根據共同投資文件之條款及條件已支付 **2,678,000** 美元（二零一八年：**4,827,000** 美元），而於報告日，本集團已訂立合同但未撥備之資本支出承擔為 **2,495,000** 美元（二零一八年：**5,173,000** 美元）。繼報告日後，根據二零二零年一月三十一日簽訂之補充備忘錄以認購 **4,276,915** 股 **Dual Bliss** 之已發行無投票權及可參與分紅之 **A** 類股份，共同投資者於二零二零年二月初，進一步提供額外 **4,276,915** 美元（二零一八年：無）作為共同投資附加資本募集。有關補充備忘錄及共同投資附加資本募集之詳情已載於財務報告附註（初步）之附註 **17**。

於二零一八年十一月二日，本集團與賣方訂立臨時買賣協議，以 **30,993,000** 港元（約 **3,973,000** 美元）之代價購入投資物業。該投資物業屬甲級商業資產，並位於香港最被追捧之中心商業區之一，並預期可為本集團帶來穩定及經常性收入。收購該投資物業之完成日期為二零一九年一月三十一日及總資本化成本為 **4,330,000** 美元。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已訂立合同但未撥備之資本支出承擔為 **26,344,000** 港元（約 **3,377,000** 美元）。

於報告日，本集團已訂立合同但未撥備之總資本支出承擔金額於扣除已付訂金後約為 **2,495,000** 美元（二零一八年：**8,550,000** 美元）。

年內，本集團訂立六份貸款協議，根據該等協議本集團同意提供六項共三千八百萬美元之貸款，而該等貸款須於三年至五年內償還。該等貸款具有抵押，而由獨立合資格評估事務所評估之抵押船舶價值約為六千一百四十萬美元。

本集團之有抵押銀行貸款總額由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 90,183,000 美元增加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 133,915,000 美元，其中 51%、10%、35%及 4%分別須於一年內、一年至兩年內、兩年至五年內及五年後償還。銀行借貸為以美元為單位之船舶按揭貸款，及以港元及美元為單位之循環貸款、有期貸款及物業按揭貸款。所有銀行借貸均按浮動利率基準訂定。

年內，於營運資金變動前來自經營業務所得之現金為 18,316,000 美元（二零一八年：22,127,000 美元），而於營運資金變動後經營業務所用之現金淨額為 44,098,000 美元（二零一八年：於營運資金變動後來自經營業務所得之現金淨額為 2,794,000 美元）。營運資金變動主要由於股本及債務證券之增加，而股本及債務證券之收益率一般會較銀行存款為高及有關六份貸款協議之應收貸款。年內，本集團之按公平價值列賬及在損益表處理之財務資產收益淨額為 1,498,000 美元（二零一八年：按公平價值列賬及在損益表處理之財務資產虧損淨額為 3,920,000 美元），而來自財務資產之利息收入及股息收入總額為 5,623,000 美元（二零一八年：1,977,000 美元）。年內，本集團已提取新增循環貸款及有期貸款 79,752,000 美元（二零一八年：41,384,000 美元），並於年內已償還 36,020,000 美元（二零一八年：89,026,000 美元）。增加之銀行借貸乃用作營運資金用途及資本管理用途。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維持充裕營運資金 34,458,000 美元（二零一八年：69,172,000 美元），而本集團之股本及債務證券、銀行結存及現金總值增加至 97,662,000 美元（二零一八年：88,551,000 美元）。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資本負債比率增加至 14.35%（二零一八年：0.65%），此比率乃以負債淨值（計息債務總額減股本及債務證券、銀行結存及現金）除以權益總值計算。計及本集團持有之現金、有價股本及債務證券，以及可供動用之信貸，本集團有足夠財務資源以應付其債項承擔及營運資金之需求。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有能力履行其債務責任，包括本金及利息付款。

船隊

自置船舶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零年二月二十七日，本集團擁有十八艘自置船舶如下：

	自置船舶數目
超巴拿馬型船隊	2
超級大靈便型船隊	16
船隊總數	18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本集團訂立一份協議，以 7,381,000 美元之代價出售一艘載重量 50,209 公噸之超級大靈便型船舶，該船舶已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交付予買方。

本集團於二零一九年四月就以總代價 12,000,000 美元收購兩艘超級大靈便型船舶分別訂立協議。第一艘船舶已於二零一九年五月交付予本集團。然而，由於第二賣方未能履行第二份協議之其中一項關於及時交付第二艘船舶之條款，根據第二份協議收購第二艘船舶已於二零一九年六月被終止。由托管代理已收取之首期按金 625,000 美元已根據第二份協議之條款退還予本集團。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本集團訂立一份協議，以 5,460,000 美元之代價出售一艘載重量 50,230 公噸之超級大靈便型船舶，該船舶已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交付予買方。

於上述收購及出售船舶後，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總運載能力已減少至載重量 1,086,074 公噸。

風險因素

本報告可能包括前瞻性之陳述。此等陳述基於不同之假設，而此等假設其中不少是基於進一步之假設，其中包括本公司管理層對過去營運趨勢之調查。雖然本公司相信作出此等假設時，此等假設屬於合理，但由於假設本身受到顯著不明確因素支配，並且難以或無法預計及不受其控制，本公司不能確保可以完成或實現此等期望、信念或目標。

可能引致實際業績與本報告內所討論者有重大差異之主要風險因素將包括（但不限於）未來全球經濟、貨幣及利率環境之發展、一般市場狀況包括船租租金及船舶價值之波動、金融市場狀況包括有價證券價值之波動、交易對方風險、散裝乾貨市場需求改變、經營開支變動包括燃油價格、船員成本、進塢及保險成本、可供使用之融資及再融資、於流動資金達至低谷時未能向貸款者取得重組或重新設定債項安排、政府條例與規定之改變或管理當局採取之行動、尚未了結或未來訴訟之潛在責任、一般本地及國際政治情況、意外、海盜事故或政治事件引致航道可能中斷、及本公司不時提交之報告內所說明之其他重要因素。

展望

二零一九年最後一季之貨運市場仍保持強勁，次要散裝乾貨如鋁礬土、鎳及錳礦石等之需求相對強大，而其他散裝乾貨商品之需求亦受惠於今年較早時間之干擾後之出口上升。與此同時，由於不少船舶為符合國際海事組織二零二零年生效之低硫燃料規定而需進塢作準備以致全球船舶不足，因而令供應稍為緊絀亦為支持貨運環境之因素。由於臨近二零一九年聖誕節之鎳礦石出口禁制等事件，以及緊貼其後之農曆新年，活動於十二月開始迅速放緩。

就吾等對國際海事組織二零二零年生效之規定之準備，吾等相信使用低硫燃料對於保護地球最為有效。相對於傳統海運燃料，低硫燃料之溢價曾於年初確實於市場上造成障礙，但隨油價回落，障礙迅即減退。鑑於自二零二零年起需求可能會增加，吾等仍預期隨著時間低硫燃料之供應將會充裕及價格合理。吾等之所有船舶已就壓艙水處理系統之要求獲取延期至二零二二／二三年，並會早於已延期之期限前及時為船舶安裝壓艙水處理系統。

就貨運環境而言，由於農曆新年假期間出乎意料外及不幸地爆發冠狀病毒（COVID-19）令情況急劇轉變，對二零二零年之首兩個月帶來新挑戰。起初，COVID-19 被認為對公眾衛生造成中等程度風險，惟當病毒傳播之速度超越專家之預期，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三十日世界衛生組織宣佈該病毒為國際公共衛生緊急事件。時至今天，全球人民均十分關注，而所有行業之商業活動進一步減少。

此等構成全球性公共衛生關注之事件，正使全球所有行業之所有市場參與者保持十分高度警惕。鑒於商業信心被突然侵蝕，於此等負面情況已導致散裝乾貨貨運市場活動大幅減少。吾等將繼續密切監察 COVID-19 疫情之發展，以評估其對吾等業務之影響，並會及時及相應地通報全體股東。

從積極角度而言，作為一間公司，吾等一直就此保持警惕，以確保吾等之營運與在岸或海上之同事將絕對不受 COVID-19 之負面影響。吾等已採取措施，以確保吾等所有同事健康及保持積極，以於市場形勢轉好後立即採取行動。由於未來日子可見全球政府及公共衛生機構對 COVID-19 之擴散加緊控制，吾等對於商業活動能於較短期內復甦保持審慎樂觀。

作為全球生產供應鏈之重要角色，中國迄今為最大原料進口國。吾等對於中國將於短期內恢復商業及工業活動保持審慎樂觀。此刻，吾等所見為人們已按秩序地分批開始復工，並對公共衛生及於工作地點採取必須措施有極為高度之警覺。吾等希望有序復工將會持續，並且不會有任何新負面意外情況出現，從而全球貿易能開始回復正常。

雖然吾等對人類應對事件及塑造更好未來之能力充滿信心，吾等必須關注日漸頻密之意料以外之經濟、政治或其他不可預見事件，會對吾等業務表現及吾等船舶資產及財務資產之賬面值帶來波動。吾等現時並無新造船舶合同之資本支出承擔，亦於此刻無租賃船舶合約，並將繼續專注於採取明智及果斷之措施以維持穩固之財務狀況。

本人謹代表本公司董事會向各位客戶及有關各方一直以來之支持表示衷心感謝。

刊登財務資料

本報告可於本公司之網站 www.jinhuiship.com 及奧斯陸證券交易所之網站 www.newsweb.no 瀏覽。

承董事會命

主席
吳少輝

二零二零年二月二十八日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初步）

		截至 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止 三個月 (未經審核)	截至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止 三個月 (未經審核)	截至 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止 年度 (未經審核)	截至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止 年度 (經審核)
	附註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營業收入	2	19,790	17,716	63,160	76,113
出售自置船舶之收益淨額		90	425	90	5,437
其他經營收入	3	4,046	1,601	7,855	6,182
利息收入	4	1,232	316	3,694	1,230
船務相關開支		(9,400)	(9,622)	(32,684)	(37,877)
員工成本		(3,579)	(3,572)	(12,339)	(11,237)
其他經營開支		(1,611)	(5,023)	(5,596)	(10,381)
折舊及攤銷前之經營溢利		10,568	1,841	24,180	29,467
折舊及攤銷		(3,804)	(4,095)	(15,362)	(17,593)
經營溢利（虧損）		6,764	(2,254)	8,818	11,874
財務成本		(1,115)	(822)	(4,323)	(3,161)
除稅前溢利（虧損）		5,649	(3,076)	4,495	8,713
稅項	7	-	-	-	-
期 / 年內溢利（虧損）淨額		5,649	(3,076)	4,495	8,713
其他全面收益（虧損）					
將不會重新分類至溢利或虧損之項目：					
按公平價值列賬及在其他全面 收益表處理之財務資產之 公平價值變動（不可轉回）		(412)	(118)	(684)	(295)
租約土地及樓宇重新分類至 投資物業而產生之 公平價值變動		476	-	476	-
其後可重新分類至溢利或虧損之項目：					
按公平價值列賬及在其他全面 收益表處理之財務資產之 公平價值變動（可轉回）		(25)	34	(25)	14
期 / 年內本公司股東 應佔全面收益（虧損）總額		5,688	(3,160)	4,262	8,432
每股盈利（虧損）	8				
— 基本及攤薄		0.052 美元	(0.028)美元	0.041 美元	0.080 美元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初步）

	附註	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未經審核) 千美元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美元
資產			
非流動資產			
物業、機器及設備		206,021	218,184
投資物業	10	30,138	24,333
按公平價值列賬及在其他全面收益表處理之財務資產	11	6,910	4,941
應收貸款	12	40,044	-
		283,113	247,458
流動資產			
存貨		1,613	350
應收貸款	12	4,891	-
應收貿易賬項及其他應收賬項		10,717	14,529
按公平價值列賬及在損益表處理之財務資產	13	64,071	39,843
已抵押存款		8,437	3,426
銀行結存及現金		33,591	49,268
持作出售資產		-	6,763
		123,320	114,179
資產總值		406,433	361,637
權益及負債			
資本及儲備			
已發行股本		5,463	5,463
儲備		247,239	245,490
權益總值		252,702	250,953
非流動負債			
有抵押銀行貸款	14	64,869	65,677
流動負債			
應付貿易賬項及其他應付賬項		19,689	20,411
應付控股公司款項		127	90
有抵押銀行貸款	14	69,046	24,506
		88,862	45,007
權益及負債總值		406,433	361,637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初步）

	已發行 股本 (經審核) 千美元	股本溢價 (經審核) 千美元	資本贖回 儲備 (經審核) 千美元	實繳盈餘 (經審核) 千美元	重估 儲備 (經審核) 千美元	按公平價值 列賬及在其 他全面收益 表處理之 財務資產 儲備 (經審核) 千美元	留存溢利 (經審核) 千美元	權益總值 (經審核) 千美元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 (經調整)	5,463	95,585	719	16,297	-	38	126,932	245,034
全面收益								
年內溢利淨額	-	-	-	-	-	-	8,713	8,713
其他全面虧損								
按公平價值列賬及在 其他全面收益表處理之 財務資產之公平價值變動	-	-	-	-	-	(281)	-	(281)
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	-	-	-	-	(281)	8,713	8,432
已付二零一八年中中期股息	-	-	-	-	-	-	(2,513)	(2,513)
於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5,463	95,585	719	16,297	-	(243)	133,132	250,953
	(未經審核) 千美元	(未經審核) 千美元	(未經審核) 千美元	(未經審核) 千美元	(未經審核) 千美元	(未經審核) 千美元	(未經審核) 千美元	(未經審核) 千美元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	5,463	95,585	719	16,297	-	(243)	133,132	250,953
全面收益								
年內溢利淨額	-	-	-	-	-	-	4,495	4,495
其他全面收益（虧損）								
按公平價值列賬及在 其他全面收益表處理之 財務資產之公平價值變動	-	-	-	-	-	(709)	-	(709)
租約土地及樓宇因重新分類 至投資物業而產生之 公平價值變動	-	-	-	-	476	-	-	476
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	-	-	-	476	(709)	4,495	4,262
已付二零一八年末期股息	-	-	-	-	-	-	(2,513)	(2,513)
於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5,463	95,585	719	16,297	476	(952)	135,114	252,702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初步）

	截至 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止 年度 (未經審核) 千美元	截至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止 年度 (經審核) 千美元
經營業務		
於營運資金變動前來自經營業務所得之現金	18,316	22,127
營運資金之增加	(58,067)	(16,305)
經營業務所得（所用）之現金	(39,751)	5,822
已付利息	(4,347)	(3,028)
經營業務所得（所用）之現金淨額	(44,098)	2,794
投資活動		
已收利息	2,722	1,436
存放日起三個月以上到期之 銀行存款減少	-	13,400
已收股息收入	1,862	720
購買物業、機器及設備	(8,942)	(5,218)
購買投資物業	(5,195)	(8,774)
非上市股本投資付款	(2,678)	(4,846)
出售物業、機器及設備所得之款項淨額	1,454	32,074
出售持作出售資產所得之款項淨額	2,990	-
投資活動所得（所用）之現金淨額	(7,787)	28,792
融資活動		
新增有抵押銀行貸款	79,752	41,384
償還有抵押銀行貸款	(36,020)	(89,026)
已抵押存款之減少（增加）	(5,011)	3,095
已派付予本公司股東之股息	(2,513)	(2,513)
融資活動所得（所用）之現金淨額	36,208	(47,060)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之減少淨額	(15,677)	(15,474)
於一月一日結存之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49,268	64,742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結存之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33,591	49,268

附註（初步）：

1. 編製基準及會計政策

未經審核之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乃按照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頒佈之國際會計準則第 34 號「中期財務報告」及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第 34 號「中期財務報告」而編製，及未經本集團之核數師致同（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進行審閱。除本集團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起開始生效之年度期間採納新頒佈及經修訂之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外，在此等中期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政策及編製基準與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全年財務報表所採用者一致。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16 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6 號 租賃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16 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6 號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生效當日替代國際會計準則第 17 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 17 號「租賃」及三份詮釋（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 4 號及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詮釋第 4 號「確定一項協議是否包含租賃」、常設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 15 號及香港（常設詮釋委員會）- 詮釋第 15 號「經營租賃-優惠」，以及常設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 27 號及香港（常設詮釋委員會）- 詮釋第 27 號「評價以法律形式體現之租賃交易之實質」），而新訂之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16 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6 號要求承租人對所有超過十二個月租期之租約確認租約之資產與負債，除非相關資產屬低價值。承租人需要確認使用權資產，以代表其使用相關租賃資產之權利，及確認租賃負債，以代表其對租賃付款之責任。據此，承租人應確認使用權資產之折舊及租賃負債之利息，並將租賃負債之現金還款分類為本金部份及利息部份，並於綜合現金流量表中呈列。對於出租人之會計處理，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16 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6 號大致保留國際會計準則第 17 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 17 號內之出租人之會計規定。據此，出租人將繼續將其租賃分類為經營租賃或融資租賃，並對該兩類租賃分別入賬。本集團作為船東及出租人，因其期租租船合約含有租賃成份而繼續將其分類為經營租約，而對於期租租船之船租收入，船租收入按每份期租租船合約期間以直線法確認。由於本集團於本期間及以往年度內根據承租人之會計處理中並無租期超過十二個月之租約之相關租賃資產，上述會計政策之改變於首年應用對本集團之業績及財務狀況並無影響。本集團已應用修訂追溯模式，並已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16 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6 號之累計影響確認為權益，因而本期間留存溢利之年初結餘已作出調整，因此並未對二零一八年之比較資料作出調整。

除上述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16 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6 號外，採納其他新訂及經修訂之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本集團之財務表現及財務狀況並無重大影響。

2. 營業收入

本集團主要從事國際性船舶租賃及擁有船舶之業務。營業收入為本集團之自置船舶所產生之船租收入。期 / 年內已確認之營業收入如下：

	截至 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止 三個月 (未經審核) 千美元	截至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止 三個月 (未經審核) 千美元	截至 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止 年度 (未經審核) 千美元	截至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止 年度 (經審核) 千美元
船租收入：				
期租租船之船租收入 ¹	19,790	17,716	63,160	76,113

附註：

1. 期租租船之船租收入乃按經營租約入賬，並按每份期租租船合約期間以直線法確認。

3. 其他經營收入

	截至 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止 三個月 (未經審核) 千美元	截至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止 三個月 (未經審核) 千美元	截至 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止 年度 (未經審核) 千美元	截至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止 年度 (經審核) 千美元
按公平價值列賬及在損益表處理之 財務資產之收益淨額	2,896	-	1,498	-
其他航運業務經營收入	694	768	2,327	2,564
投資物業經營租約所得之總租金收入	148	73	435	282
股息收入	107	28	1,929	747
有關毀約而產生之賠償收入	-	-	614	450
出售持作出售資產收益淨額	-	-	608	-
來自航運業務之燃油收益淨額	-	654	-	1,813
雜項收入	201	78	444	326
	4,046	1,601	7,855	6,182

4. 利息收入

	截至 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止 三個月 (未經審核) 千美元	截至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止 三個月 (未經審核) 千美元	截至 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止 年度 (未經審核) 千美元	截至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止 年度 (經審核) 千美元
有關利息收入：				
按公平價值列賬及在損益表處理之 財務資產	474	53	2,179	269
銀行及其他財務機構之存款	81	211	613	754
計息票據及應收貸款	677	52	902	207
	1,232	316	3,694	1,230

5. 其他經營開支

二零一九年之其他經營開支主要包括專業費用 1,091,000 美元、董事袍金 777,000 美元、投資物業之公平價值變動 245,000 美元及已撇銷壞賬 214,000 美元。

二零一八年之其他經營開支主要包括按公平價值列賬及在損益表處理之財務資產之虧損淨額 3,920,000 美元、專業費用 2,076,000 美元及董事袍金 777,000 美元。

6. 折舊及攤銷前之經營溢利

已扣除 / (計入) 下列各項：

	截至 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止 三個月 (未經審核) 千美元	截至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止 三個月 (未經審核) 千美元	截至 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止 年度 (未經審核) 千美元	截至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止 年度 (經審核) 千美元
按公平價值列賬及在損益表處理之 財務資產已變現虧損(收益)	(310)	414	(568)	(383)
按公平價值列賬及在損益表處理之 財務資產未變現虧損(收益)	(2,586)	2,851	(930)	4,303
按公平價值列賬及在損益表處理之 財務資產虧損(收益)淨額	(2,896)	3,265	(1,498)	3,920
應收貿易賬項及其他應收賬項 減值虧損撥回	-	(4)	(2)	(36)

7. 稅項

由於本集團於所有相關期間 / 年度概無應課稅溢利，故並無就稅項作出提撥準備。

8. 每股盈利（虧損）

	截至 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止 三個月 (未經審核)	截至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止 三個月 (未經審核)	截至 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止 年度 (未經審核)	截至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止 年度 (經審核)
已發行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109,258,943	109,258,943	109,258,943	109,258,943
本公司股東應佔 溢利（虧損）淨額（千美元）	5,649	(3,076)	4,495	8,713
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虧損）	0.052 美元	(0.028)美元	0.041 美元	0.080 美元

由於於相關期間／呈列年度並無潛在攤薄普通股存在，每股攤薄盈利（虧損）與每股基本盈利（虧損）相同。

9. 股息

	截至 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止 三個月 (未經審核) 千美元	截至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止 三個月 (未經審核) 千美元	截至 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止 年度 (未經審核) 千美元	截至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止 年度 (經審核) 千美元
已宣佈派發每股 0.023 美元之 二零一八年年中期股息	-	-	-	2,513
已宣佈派發每股 0.023 美元之 二零一八年末期股息	-	2,513	-	2,513
	-	2,513	-	5,026

董事會經決議就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不建議派發任何末期股息。

10. 投資物業

	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未經審核) 千美元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美元
於一月一日	24,333	15,632
添置	5,195	8,774
租約土地及樓宇重新分類	855	-
公平價值變動	(245)	(73)
	30,138	24,333

本集團之投資物業以公平價值列賬及由按經營租約持有以賺取租金或 / 及持作資本增值用途之物業及停車位所組成。此等物業及停車位乃按長期租約持有。

於二零一八年十一月，本集團與賣方訂立臨時買賣協議，以 30,993,000 港元（約 3,973,000 美元）之代價購入投資物業。該投資物業屬甲級商業資產，並位於香港最被追捧之中心商業區之一，並預期可為本集團帶來穩定及經常性收入。收購該投資物業之完成日期為二零一九年一月三十一日及總資本化成本為 4,330,000 美元。

年內，本集團進一步與賣方就以 6,450,000 港元（約 827,000 美元）之總代價收購投資物業訂立兩份臨時買賣協議，而於完成收購後，投資物業之總資本化成本為 865,000 美元。

於報告日，本集團之投資物業公平價值由獨立合資格專業估值師中原測量師行有限公司，按直接比較方法按年度以有關地區內之可比較成交作參考而釐定。於估計投資物業公平價值時，物業之最高及最佳用途為其目前用途。此等投資物業之公平價值計量，乃按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13 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3 號所訂之公平價值三層架構中分類為第三階層，及年內概無公平價值三層架構之間之轉移。

11. 按公平價值列賬及在其他全面收益表處理之財務資產

	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未經審核) 千美元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美元
非上市股本投資		
共同投資物業項目		
於一月一日	4,551	-
添置	2,678	4,846
公平價值變動 ¹	(684)	(295)
	6,545	4,551
非上市會所會籍		
於一月一日	390	376
公平價值變動 ²	(25)	14
	365	390
	6,910	4,941

附註：

1. 將不會重新分類至溢利或虧損之項目。
2. 其後可重新分類至溢利或虧損之項目。

根據共同投資文件，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共同投資者」）承諾以 10,000,000 美元購入共同投資公司之控股公司之無投票權及可參與分紅之 A 類股份。於二零一九年內，共同投資者根據共同投資文件之條款及條件已支付 2,678,000 美元（二零一八年：4,827,000 美元），而於二零一八年已資本化之利息為 19,000 美元。

非上市股本投資於活躍市場上並無市場價格之報價。該等投資之交易非定期發生。本集團使用其資產淨值釐定其公平價值，因本集團確認此乃股東認購及贖回有關投資之公平價格，或以普遍接納之定價模式釐定其公平價值。非上市股本投資之公平價值計量可按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13 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3 號所訂之公平價值三層架構中分類為第三階層，及年內概無公平價值三層架構之間之轉移。

按公平價值列賬之非上市會所會籍乃會所會籍之投資，其公平價值可按直接參考於活躍市場上已刊載之報價而釐定，並按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13 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3 號所訂之公平價值三層架構中分類為第一階層。年內概無公平價值三層架構之間之轉移。

12. 應收貸款

	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未經審核) 千美元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美元
已發放新貸款總額	46,381	-
還款	(1,446)	-
個別減值撥備	-	-
扣除撥備後之應收貸款	44,935	-
減：一年內可回收數額	(4,891)	-
一年後可回收數額	40,044	-

年內，本集團訂立兩份協議向兩位買方出售兩艘船舶，其中就餘額約四百四十萬美元及四百萬美元之付款條款為須於三年內償還。為確保買方履行及遵守所有契約，買方已以本集團為第一優先抵押權人訂立該等船舶之船舶抵押契約。

年內，本集團訂立六份貸款協議，根據該等協議本集團同意提供六項共三千八百萬美元之貸款，而該等貸款須於為三年至五年內償還。該等貸款具有抵押，而由獨立合資格評估事務所評估之抵押船舶價值約為六千一百四十萬美元。考慮到（包括其他事宜）(i)資產抵押融資預期可為本集團帶來穩定及經常性利息收入，及(ii)抵押船舶之價值，吾等認為提供貸款屬合理地投放資本至產生收入之資產，並屬輕資產模式。吾等相信來自資產抵押融資之額外收入來源可助減輕核心航運業務之週期性。

本集團之應收貸款來自資產抵押融資，以美元為單位，並以借方提供之抵押品作為抵押、計息範圍由8%至10%及須於與借方議定之固定期限內償還。管理層已於報告日對該等應收賬項作出檢討，根據目前之借貸能力及還款統計作出評估，以評核其減值撥備，而管理層並不認為存在減值。此等應收貸款之賬面值被視為其公平價值之合理約數。本集團一般授出貸款成數不多於用作抵押之船舶之估值報告所載估值之70%。董事經參照獨立合資格評估事務所評估之船舶市值後，認為持作抵押之船舶大幅減低應收貸款所產生之信貸風險。

13. 按公平價值列賬及在損益表處理之財務資產

	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未經審核) 千美元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美元
<i>持作買賣</i>		
上市股本證券	41,536	34,928
上市債務證券	22,535	4,355
	64,071	39,283
<i>於初步確認時指定為：</i>		
股票掛鈎票據	-	560
	64,071	39,843

於報告日，上市股本證券及上市債務證券之公平價值計量乃參考於活躍市場上買入報價而釐定，並按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13 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3 號所訂之公平價值三層架構中分類為第一階層，而股票掛鈎票據之公平價值計量乃參考於金融機構提供之相關投資市場報價，並按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13 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3 號所訂之公平價值三層架構中分類為第二階層。年內概無公平價值三層架構之間之轉移。

14. 有抵押銀行貸款

於報告日之有抵押銀行貸款之到期日如下：

	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未經審核) 千美元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美元
一年內	69,046	24,506
第二年	13,880	8,434
第三年至第五年	46,213	40,691
於五年內全數償還	129,139	73,631
第五年後	4,776	16,552
有抵押銀行貸款總額	133,915	90,183
減：於一年內償還之數額	(69,046)	(24,506)
於一年後償還之數額	64,869	65,677

年內，本集團已提取新增循環貸款及有期貸款 79,752,000 美元（二零一八年：41,384,000 美元），並於年內已償還 36,020,000 美元（二零一八年：89,026,000 美元）。增加之銀行借貸乃用作營運資金用途及資本管理用途。

15. 資本支出及承擔

年內，新增之物業、機器及設備之資本支出為 8,942,000 美元（二零一八年：5,218,000 美元）及投資物業之資本支出為 5,195,000 美元（二零一八年：8,774,000 美元）。

於二零一八年四月二十日，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共同投資者」）訂立共同投資文件，共同投資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上海靜安中央商務區上海金融街中心 3 棟之物業項目，而根據共同投資文件，共同投資者承諾以 10,000,000 美元購入共同投資公司之控股公司之無投票權及可參與分紅之 A 類股份。年內，共同投資者根據共同投資文件之條款及條件已支付 2,678,000 美元（二零一八年：4,827,000 美元），而於報告日，本集團已訂立合同但未撥備之資本支出承擔為 2,495,000 美元（二零一八年：5,173,000 美元）。

於二零一八年十一月二日，本集團與賣方訂立臨時買賣協議，以 30,993,000 港元（約 3,973,000 美元）之代價購入投資物業。該投資物業屬甲級商業資產，並位於香港最被追捧之中心商業區之一，並預期可為本集團帶來穩定及經常性收入。收購該投資物業之完成日期為二零一九年一月三十一日及總資本化成本為 4,330,000 美元。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已訂立合同但未撥備之資本支出承擔為 26,344,000 港元（約 3,377,000 美元）。

於報告日，本集團已訂立合同但未撥備之總資本支出承擔金額於扣除已付訂金後約為 2,495,000 美元（二零一八年：8,550,000 美元）。

16. 與關連方之交易

於期 / 年內，本集團曾進行與主要管理人員報酬有關之與關連方之交易如下：

	截至 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止 三個月 (未經審核) 千美元	截至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止 三個月 (未經審核) 千美元	截至 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止 年度 (未經審核) 千美元	截至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止 年度 (經審核) 千美元
薪金及其他福利	2,295	2,376	8,127	7,246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111	90	443	360
	2,406	2,466	8,570	7,606

17. 報告日後事項

共同投資

就附註 11 所提及有關於 T3 物業之共同投資物業項目，共同投資者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三十一日同意並與投資經理簽訂補充備忘錄（「備忘錄」），而根據備忘錄，共同投資者同意按該備忘錄要求之共同投資附加資本募集（「共同投資附加資本募集」），於二零二零年二月初提供 4,276,915 美元以認購 4,276,915 股 Dual Bliss 之已發行無投票權及可參與分紅之 A 類股份。Dual Bliss 全體股東及 T3 物業共同投資之所有其他投資者，須按比例繳付此項共同投資附加資本募集，目的為以此項共同投資附加資本募集所得之特殊資金（「特殊資金」）暫時為共同投資工具現有結構內之全資擁有外國附屬公司及在岸附屬公司解除公司間之應收／應付貸款，以便按照中華人民共和國法規為共同投資取得銀行融資。解除應收／應付貸款乃提取銀行貸款之先決條件。

共同投資公司現有結構內之全資擁有外國附屬公司及在岸附屬公司將使用特殊資金以解除公司間之應收／應付貸款，而於符合成功提取銀行貸款之先決條件後，預計於備忘錄預期之兩個月時間表內，按強制性股份購回計劃機制之股份比例將特殊資金於獲取所有適用之中華人民共和國政府及監管機構之批准後退還至各股東。於預期兩個月之時間結束後，共同投資者將根據股份購回計劃獲得合共 4,276,915 美元（視乎匯率變動），而 Dual Bliss 根據共同投資附加資本募集項下之 4,276,915 股已發行無投票權及可參與分紅之 A 類股份將予以購回及註銷。

有鑑於以特殊資金解除公司間之應收／應付貸款乃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最新法規下，為完成 T3 物業共同投資而成功提取銀行貸款之先決條件，聯同 Dual Bliss 全體股東及 T3 物業共同投資之所有其他共同投資者按比例投入共同投資附加資本募集以成功完成 T3 物業項目，對共同投資者至為重要及有利。經計及上述因素，董事認為備忘錄之條款及條件屬公平合理且按一般商業條款進行，並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之整體利益，而於二零二零年二月初共同投資者已提供 4,276,915 美元作為共同投資附加資本募集。

2019 冠狀病毒疾病（「COVID-19」）

此等構成全球性公共衛生關注之事件，正使全球所有行業之所有市場參與者保持十分高度警惕。鑒於商業信心被突然侵蝕，於此等負面情況已導致散裝乾貨貨運市場活動大幅減少。吾等將繼續密切監察 COVID-19 疫情之發展，以評估其對吾等業務之影響，並會及時及相應地通報全體股東。

從積極角度而言，作為一間公司，吾等一直就此保持警惕，以確保吾等之營運與在岸或海上之同事將絕對不受 COVID-19 之負面影響。吾等已採取措施，以確保吾等所有同事健康及保持積極，以於市場形勢轉好後立即採取行動。由於未來日子可見全球政府及公共衛生機構對 COVID-19 之擴散加緊控制，吾等對於商業活動能於較短期內復甦保持審慎樂觀。



Jinhui Shipping and Transportation Limited

註冊辦事處：

Clarendon House, 2 Church Street, Hamilton HM 11, Bermuda

通訊地址：

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干諾道西1-6號億利商業大廈26樓

電話：(852) 2545 0951 電郵：info@jinhuiship.com

傳真：(852) 2541 9794 網站：www.jinhuiship.com